

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特色的民事百科全书

核心阅读

民法典的编纂凝聚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智慧和心血,体现人民意志、尊重人民意愿,得到人民拥护。民法典的编纂把握时代脉搏、回应时代要求,紧扣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新情况、新挑战,提出经济社会治理的法治方案。民法典的颁布对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等都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民法典草案即将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编纂民法典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一件大事,是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进程中的一件大事。这部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民法典,将为人类法治文明进步贡献中国智慧、提供中国方案。

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生动实践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民法典编纂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部署,提出了一系列重要要求,为民法典编纂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2014年10月,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编纂民法典的任务。在民法典编纂过程中,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主持召开会议,听取汇报,就做好民法典编纂审议修改工作作出重要部署。民法典编纂工作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下扎实推进。比如,习近平总书记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强调“保护人民人身权、财产权、人格权”,把人格权与人身权、财产权并列,强调了人格权的重要地位,这为民法典草案确立人格权单独成编的体例结构等提供基本遵循。

遵循立法规律,充分体现科学立法。民法典编纂采取“提取公因式”的立法技术,从同类规范和制度中提出一般规则,形成民法典总则编,将相关民事法律规范内容的同一性规范,整合为六个分编,然后整合为民法典草案。编纂工作注重规律的逻辑性、体系性和法律本身的结构逻辑,既协调好总则与分则的关系,又协调好民法典与其他法律的关系,从而形成逻辑缜密的有机整体。尊重立法的历史延续性,以民法通则和现行民事单行法为基础,立足民法典草案的结构和具体法律规范,既立足本国国情,又吸收世界各国民法典编纂的成功经验,同时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其中。

人民广泛参与,充分体现民主立法。在民法典编纂过程中,广大专家学者、人民群众广泛参与、建言献策。参与面广之广,举办的各类座谈会、研讨会、论坛之多,收到的修改建议内容之丰富,为我国立法史上所罕见。在审议过程中,立法机关通过召开不同形式的座谈会、论证会,在互联网上公开征询意见等多种方式,多次听取收集方方面面的意见和建议,反复斟酌和修改草案,充分反映广大人民群众的意愿,努力使民法典成为中国人民智慧的集中体现。

依法推进编纂,充分体现依法立法。宪法和立法法是制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和修改刑事、民事、国家机构的和其他的基本法律。在编纂过程中,先行制定的民法总则提交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审议表决通过,2018年8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民法典各分编草案进行初次审议。之后,全国人大常委会对各方编草案进行审议修改,各编分草案都依法进行了论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民法典编纂体现了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是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生动实践。

立足中国实际、回应时代需求

民法对经济社会生活影响广泛,彰显一个民族的精神特质。民法典是时代精神的体现,具有鲜明时代特征。我国民法典的编纂,体现了对我国实际问题时代需求的回应。体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注重保障民生是民法编纂的一个鲜明特点。比如,民法典编纂注重有效调整平等民事主体之间的法律关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又如,民法典草案中人格权独立成编,落实“公民的人格尊严不受侵犯”的宪法要求,体现了我国对人格权的高度重视与科学保护。人格权编不仅规定并保护公民的生命权、健康权、名誉权、肖像权、姓名权、名称权等权利,还重点规定了隐私权和个人信息保护等,要求机关、企业、学校等单位采取合理措施,防止和制止利用职权、从属关系等侵犯人格权。

反映网络时代特点。人类社会已经进入互联网时代,互联网的普及应用催生多项前所未有的权利类型,如网络虚拟财产权、信息财产权等。在网络环境下,信息传播、权利保护具有特殊性。对此,民法典草案总则作出积极回应,明确自然人的人格信息受法律保护,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非法获取他人信息并确保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他人信息,不得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他人信息。

回应技术发展需求。生物技术的发展、人工智能制造技术、干细胞研究、克隆技术和组织器官的制造技术,在给人类造福的同时,也对生命权、健康权等人格权提出新的挑战。基于此,民法典草案人格权编规定,为研制新药、

医疗器械或者发展新的预防和治疗方案,需要进行临床试验的,应当依法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并经伦理委员会审查同意,向受试者或者受试者的监护人告知试验目的、用途和可能产生的风险等详细情况,并经其书面同意;从事与人体基因、人体胚胎等有关的医学和科研活动,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不得危害人体健康,不得违背伦理道德,不得损害公共利益。

融入生态文明理念。民法典草案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顺应人民在生态方面日益增长的需要,确立了绿色原则。比如,物权编对物权的客体、权限、属性、用益物权、相邻关系以及征收征用等制度进行完善,在保护民事主体财产权利的同时,对不动产物权权利人设置必要的维护环境、保护生态的义务。合同编规定,当事人在合同履行中根据交易习惯负有节约资源、减少污染的义务,在合同履行后负有固体废物回收义务,在侵权责任编规定违法损害生态环境的惩罚性赔偿。

健全风险治理机制。现代社会是风险社会,健全风险机制对如何应对各种可能的自然风险和人为风险,在原有制度基础上作出新安排。比如,为防控风险,规定“物业服务企业或者其他管理人应当执行政府依法实施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其他管理措施,积极配合开展相关工作”,并要求业主依法予以配合。对于自然风险,民法典草案延续不可抗力原则,规定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民事义务的,不承担民事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对于人为风险,民法典草案强调安全保障义务,强化合同附随义务,通过防止侵害、排除妨害等制度发挥事前预防功能,通过侵权责任与社会保障、社会救济衔接实现对受害人的综合补偿机制。

编纂民法典意义重大而深远

编纂一部我们自己的民法典,是几代中国人的夙愿。如今,体现中国精神、时代特征的民法典终于迎来诞生时刻。我国民法典的编纂,具有重大而深远的历史意义。

充分体现我们党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保障人民根本利益,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也是我们党坚持初心使命、坚持执政为民的内在要求。民法典草案体现人民法律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承担应尽的义务。比如,总则编以章形式,尽可能对民事主体享有的各种权利进行详细列举,并留有发展空间,物权编加强对建筑物业主权利

的保护,增加规定居住权;合同编强化对债权实现的保护力度;人格权独立成编;等等,这些制度安排充分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有助于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提供法治保障。民法典被称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是市场经济的基本法,人民生活的基本行为准则,是民事司法的基本依据,因此被视为法治现代化的重要标志,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保障。一方面,民法典全面规范民事关系,涉及经济和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是民事领域的基础性、综合性法律,在国家治理体系中居于重要位置。另一方面,民法典实现了民事法律体系领域国家治理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民法典的颁行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步骤,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基础。

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完善市场经济法律制度,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现实需要。民法典的颁布,将进一步完善我国民事活动的基本规则,为民事活动提供基本遵循,有效健全经济秩序、维护交易安全。民法典草案坚持立足我国国情,适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和我党主要矛盾发生转化的实际,必将发挥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积极作用。

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民法典调整作为民事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之间的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有利于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加快建设法治社会。民法典草案规定:“民事主体按照自己的意愿依法行使民事权利,不受干涉。”“民法典草案各分编通过具体规范来确认和保护民事主体的各项具体民事权利,要求权利依法行使,尊重和保护民事主体的合法权益。这就能够体现发挥规范权力行使的重要功能,有效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促进德治与法治相得益彰。民法典草案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律条文中,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强化法律规则的道德约束和道德规范的法律支撑。比如,总则编确立的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公序良俗和绿色原则,就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民法基本原则层面的转化和表达。又如,婚姻编强调和继承编适当扩大扶养人范围,将“尽到扶养义务”作为处理夫妻财产和继承关系的基本原则等,都为我国民事法律注入强大的道德力量。

(据《人民日报》)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新时代新作为新篇章

治理工作中“甩锅”现象

王立杰

最近,随着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持续蔓延,一些国家因防治不力、缺乏有效管控措施,造成大量感染,便开始把责任“甩锅”他国,企图逃避追究和责任。这种推卸责任、欲盖弥彰的把戏,最终落得粉身碎骨。由此,便想到我们生活和工作中的“甩锅”行为。在一些机关单位,大都存在着各色不同的“甩锅”现象,有工作不力,推诿责任的;有官僚主义、“特色”工作的;有投机取巧,造假冒功的等等,不作为、假作为、乱作为的问题不少,也应引起高度重视。

仔细琢磨不难发现,日常工作中,从任务“甩锅”、发文“甩锅”、检查“甩锅”,到代人扶贫、代人开会、代写材料等等,无不是“甩锅”行为。一些身处“枢纽”位置、肩扛重要责任者,本应是工作的执行者、统筹者、引领者,却因官僚主义、懒政思想,把工作层层“特色”给基层或下属,自己成了“甩手掌柜”,从而造成“接盘”者疲于应付,社会资源无所事事,有的“特色”工作甚至因能力、水平有限,难以达到工作目标。同时,这种歪风不断“传染”,引发各层级效仿,并造成工作、为人造假等乱象,给社会发展造成被动。

“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守土有责是社会治理发展的“大方向”,使命愈重,担当愈重,“守土有责”愈重,干部亦须,都要一次严格的“体检”。无论身处何种部门何种岗位,只有勇担重担,敢担重任,才能上联下通,干出实效;只有身先士卒,敢为人先,才能众志成城,形成合力;只有心系群众,服务群众,才能赢得群众点赞,初心如磐,使命在肩,蕴含着不畏风浪、勇毅前行的强大动力。在防治疫情、脱贫攻坚的关键时刻,唯有如此,才能够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只有尽忠职守、工作细致、微知、微实,才能够让“甩锅”现象不再发生。



市地方金融工作局

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本报讯 通讯员郑海报道:日前,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了市委书张维国在市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2020年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以及《市委2020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2020年度市直机关党建工作责任清单》中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任务清单,研究推进落实2020年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党风廉政建设任务,按照时间节点对2020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进一步细化分解,明确了责任科室和责任人。

今年,该局党风廉政建设的内容包括坚定践行“两个维护”,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恪守各项廉洁纪律等方面,将通过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制度化、常态化,从源头上筑牢党风廉政建设防线,持续深化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干部廉洁工作,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国家监察宣传教育“十进”建设活动,加大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宣传力度,切实承担起党风廉政建设党组主体责任,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金融力量。

十堰市 120 茅箭区人民医院急救站昨揭牌

本报讯 记者刘俊 通讯员郑雅月报道:5月22日上午,“十堰市120茅箭区人民医院急救站”正式揭牌运行,市急救中心书记、主任刘家敏,茅箭区卫健局党组书记、局长魏远征共同为急救站揭牌(如图)。该站点的落成对茅箭区卫生事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标志着茅箭区人民医院急救能力建设水平再上新台阶。

据悉,茅箭区人民医院是综合性医院,多年来承担了大量的政府指令性医疗任务和辖区居民的急诊急救任务,尤其是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完成了发热门诊筛查、辖区病人转运、隔离室医疗护理、归国人员排查等重大工作,成效显著。为该区疫情防控大工作作出了贡献。近年来,该院抢抓等级评审机遇,对照市120急救站建设标准,不断改善硬件设施,加强内涵建设,大力推动医院急诊能力快速提升,并成功被纳入“十堰市120急救体系”。目前,该院已经顺利通过了二级综合医院等级评审,并顺利启动了位于我市城区林荫大道二号线安置区B区南面,毗邻火车站B广场的新院区整体迁建项目。

“下一步,全院将严格按照十堰市120中心工作要求,不断提升急诊水平能力,把站建设成为标准化、规范化的急救站,发挥茅箭区基层医

疗机构的急救龙头作用,为广大人民群众健康事业贡献力量,为茅箭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茅箭区人民医院党支部书记、院长杨光明说。

全市将开展水路交通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整治

本报讯 记者毛以川 通讯员梁清报道:5月20日下午,市水路交通综合执法支队在该单位二楼会议室召开全市水路交通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暨长江江安段交通三大标志性战役推进会。会议总结了2019年全市水路交通运输管理工作,通报了2020年水路交通安全生产、三大战役及疫情防控工作情况,分析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和行业存在的突出问题,对全市水路交通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进行部署。

2019年全市水路交通行业以“打非治乱百日攻坚专项行动”为载体,守土履责,港航建设、安全运输、船舶检

验、航道养护、党风廉政建设、文明创建等工作成效明显,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布局之年,更是水路交通机构改革关键之年。全市水路交通行业将着力抓好七个方面工作:进一步夯实基础设施设施建设;进一步开展水路交通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理顺水路交通管理体制;进一步丰富水路交通监管手段;进一步优化水路交通运输市场格局;进一步发挥党建引领作用;进一步强化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同时,开展全市水路交通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是贯彻落实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斗争工作安排部署,全面落实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基础,规范水运生产秩序,净化通航运输环境,从严打击行业乱象的重要举措。

会议要求全市水路交通运输系统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始终坚持以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有乱必治”的理念,按照“属地管理、谁来执法、分类处置、有效治理”的原则,细化行动方案,落实专项整治,聚焦突出问题,加大执法力度,全面整治乱象,加强督查通报,力求取得实效,逐步建立全市水路行业安全监管科学、依法、有序、可控的长效机制。

市太和医院院长罗杰全国两会期间亮相代表通道 接受媒体采访

本报讯 记者姜理报道:5月22日上午8点,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召开前,大会首场代表通道开启。全国人大代表、湖北医药学院副院长、市太和医院院长罗杰第一个亮相代表通道接受全国媒体采访,分享疫情期间的救治经历和抗疫感受。

在代表通道接受采访时,罗杰以救治一位87岁老年患者为例,深情回顾了全市医护人员不遗余力救治患者的感人故事,特别提到“90后”医护人员面对困难、挺身而出,是有担当的一代,是奔涌的后浪。罗杰还表示,湖北人民不会忘记在封城日子里,世界各地寄来的防护服、口罩等物资,更不会忘记大家提供的各种帮助,“谢谢每一个帮过湖北的人”。

据悉,罗杰担任市太和医院党委书记、院长以来,团结和带领全院干部职工,以打造泰山山医疗中心为统领,以群众健康需求为导向,对内实施精准医疗服务,对外实施集约化的健康管理,引领医院朝着“集团化、国际化、信息化”方向不断迈进,使太和医院医疗服务综合排名在省市州医院中排第一。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罗杰临危受命,担任十堰市救治专家组组长和市第二救治医院院长,参与协助定点救治医院筹备工作,组织太和医院专家奔赴定点救治医院参与医疗救治,第一时间组织支援湖北45名医护人员出征,仅用6个小时就完成了发热门诊、隔离病房改造,先后多次组织专家组牵头赴市内各大医院开展病情会诊……他不忘患者初心,坚守一线,靠前指挥,夜以继日地投入抗击疫情工作中,牵头组织专家组及时制定新冠肺炎诊疗、诊断、治疗、转诊的规范流程在全市推广应用,采取系列举措降低重症患者的死亡率,开创了鄂西医疗全省市州最高和患者零死亡率全省市州最低的成绩。

作为全国人大代表,罗杰在疫情防控取得决定性成果后,认真撰写了加强和改进卫生应急管理,加强综合性医院感染科建设,设立国家公共卫生日等6个建议,准备在全国两会的平台上提出。

我市举办物流行业诚信建设主题活动

本报讯 通讯员贺秉报道:5月21日下午,市物流行业诚信建设主题活动在市交通运输局11楼会议室举行。市创文办、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市交通运输局和市直交通运输系统各单位领导、物流和邮政快递企业代表参加活动。

活动以物流行业诚信建设为主题,分设诚信宣传、典型宣传、宣传赏析、诚信感悟、诚信承诺、诚信倡议六个环节。在典型宣传环节,分别宣读了市交通运输局货车司机陈高峰、邮政业企业快递员赵永峰的诚信故事。在“格言寄语”环节,潘道虎《孟子》、龚奕如《论语》格言、天道无边、思诚者人谓道之、工作人现场解词,与会人员高声诵读,来自市物流行业、信昌优品农产品物流园和邮政管理局的代表分享了诚信感悟。在“诚信倡议”环节,对疫情防控应急物流物资供应作出贡献的7家物流企业、物流园区和邮政快递企业代表进行表彰,倡导企业发展“越是艰险越向前”的抗疫精神,担负企业发展责任和社会责任,贯彻落实理念,引领全市物流行业发展再上新台阶。在“诚信承诺”环节,举行了十堰市物流行业诚信倡议启动仪式,与会人员宣读诚信倡议书,并在《十堰市物流行业诚信倡议书》上签字,承诺遵守行业诚信,营造讲诚信、明责任、重信用的行业生态,共筑十堰物流行业的诚信长城。

据了解,市交通物流局将以此活动为契机,推动全市物流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建立守信褒奖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引领物流行业诚信建设向纵深推进。



十堰住房公积金中心

多措并举优化窗口服务

本报讯 通讯员任楠报道:复工以来,十堰住房公积金中心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不断巩固和扩大疫情防控成果,建立健全“窗口单位”常态化疫情防控机制,确保有针对性地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人员。

严控大厅人数,防止人员聚集。十堰住房公积金中心下发了《关于复工后返回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采取限制人员流量的办法,每次安排10人进入大厅办理业务,同时要求必须测量体温,坚决做到“内防输入”。截至目前,十堰住房公积金系统共办理归集业务21万笔,提取单位缴存、补缴业务1.6万笔,金额7.55亿元,提取业务5069笔,金额3.98亿元,贷款业务1479笔,金额5.75亿元。

推行线上服务,提升办事效率。在疫情期间,十堰住房公积金中心推行了“线上服务”“热线接洽”相结合的模式,鼓励职工通过线上渠道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在线查询公积金相关业务,中心12329热线及时解答咨询政策咨询。截至5月19日,中心热线接听群众咨询业务电话业务电话6741余条,网上回复219条,及时解决企业事业单位和广大缴存职工关于公积金缴纳、贷款、提取等方面的疑问,有效宣传了公积金政策。目前,十堰住房公积金系统正在开展“公积金政策宣传月”活动,根据疫情形势,减少了线下活动,通过拍摄政策宣传短片,在大厅屏幕、电视台滚动播放,为宣传月活动开展营造了浓厚氛围。

开展卫生生活,培育文明新风。十堰住房公积金中心将文明卫生生活,机关单位禁烟活动相结合,制定下发了《关于开展全国第32个爱国卫生月活动的通知》和《在全市开展无烟烟草专项整治活动的通知》,用实际行动引领文明健康风尚。组织25名志愿者到创文包联社区开展“洁净社区”和文明行为劝导活动,向社区居民宣传疫情防控知识,进一步提升社区居民卫生健康知识知晓率。

市群艺馆

筑牢廉洁自律防线

本报讯 通讯员尉光耀报道:“这些疫情期间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警示我们党员干部都要做表率,做到……”近日,市群艺馆为全体党员干部上了一堂题为《共产党廉洁自律规范》的廉政专题党课。这是该馆开展党风廉政建设的一个缩影。

为提升党员干部党性修养,市群艺馆在经常性地党员干部“廉政教育”的同时,还通过组织廉政主题教育作品、举办廉政书画书法作品展、廉政摄影作品展、廉政专题巡回文艺演出等形式,提醒党员干部廉洁自律。

优化营商环境 激发市场活力